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上午 11:00 在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 1 号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独立董事丁云龙先生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叶江先生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022 年年度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编号：2023-005）。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编号：2023-006）。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丁云龙先生、孔繁敏先生、周谊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拟在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内容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818,510,575.82元，同比增长4.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3,090,191.51元，同比下降30.98%。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5,818,510,575.82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3,090,191.51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2022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23,316,731.12元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331,673.11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2,142,920,292.54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441,375,867.67元。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目前总股本847,653,618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4,765,361.8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符合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

告内部控制。自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8、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报告对公司在股东、职工、供应商、客户、经销商等利益相关方权益保护、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社会公益等方面建立社会责任制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进行了详细阐述。报告全文于2023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9、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3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公告编号: 2023-007)。

10、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中山百得厨卫有限公司以正常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在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情况下，在累计金额4,000万美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期间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已审议额度；并同意授权百得厨卫总经理或其指定代理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由百得厨卫财务部负责具体交易事宜。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0)。

1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需求，在 2023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变的前提下，对各银行之间的额度分配进行了调整。综合授信的业务范围主要是申请和签署与授信业务有关的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其中包括各类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履约保函等业务，并授权董事长潘叶江先生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并签署与授信银行单笔借款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业务的合同及其相关法律文件。本次授权期限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5）。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